

政协北京市东城区委员会文件

东协字〔2021〕7号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北京市东城区第十四届委员会 常务委员会关于王传宝同志任职的决定

(2021年6月16日政协东城区第十四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26次会议通过)

经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北京市东城区第十四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26次会议审议决定：

王传宝同志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北京市东城区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试用期一年）。